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会议相关文件于会议召开前 5 天以书面、专人送达方式递呈董事会成员。会议应到董事 6 人，实到董事 6 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金峰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董事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聘任董事的议案》

公司原董事张玉伟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已辞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职务，公司控股股东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提名，推荐苗传斌先生任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

公司董事会审阅候选人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未发现其有违反《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中有关规定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苗传斌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第十二届董事会保持一致。此项提名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

案》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拟于 2023 年 3 月 20 日 9 时 30 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聘任董事的议案》。

本次会议将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3-020）特此公告。

北京电子城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 日

董事候选人简历：

苗传斌先生，1973 年 3 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硕士学位，高级政工师、工程师。曾任北京无线电厂普泰技术公司市场部经理；北京无线电厂党委工作部部长、副书记；北京益泰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工作部部长、企业文化部部长；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文化官，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截止本公告日，苗传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董事任职条件。